

债券简称：H20 华集 1

债券代码：163118.SH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涉及
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第 17 次)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四年五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二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华晨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请债券投资人注意投资、交易违约债券的风险，依法投资、交易债券，不得参与内幕交易，不得违规操作或扰乱市场秩序。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华晨集团关于涉及重大事项的相关情况

2024年4月30日，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涉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主要内容如下：

“因发行人架构调整，孙岩不再担任董事；

因发行人架构调整，池贵义不再担任监事；

因发行人架构调整，叶正华、孙英不在高级管理人员范围内。

此外，任命孙英为监事，任命张悦为总经理。”

孙英简历如下：孙英，女，汉族，1970年8月出生，法学硕士，二级律师，曾任辽宁同方律师事务所律师、沈阳华晨金杯汽车有限公司法律事务办公室处长、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现任沈阳汽车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监事。

张悦简历如下：张悦，男，汉族，1983年11月出生，2011年8月参加工作，2002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委常委，区政府党组副书记、副区长（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沈阳欧盟经济开发区（沈阳汽车城开发建设）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副主任（负责管委会常务工作）。现任沈阳汽车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

海通证券作为“H20华集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相关规定及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杨先生、郑女士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57061521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29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涉及
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 年度第 17 次）》之盖章页)

